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GROUP S.A.

新秀麗集團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完成收購 BÉIS, LLC

新秀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提述本公司 2026 年 8 月 13 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擬透過其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 BÉIS, LLC（「BÉIS」）。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成員權益購買協議項下完成收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並已於 2026 年 10 月 1 日成交。成交後，BÉIS 成為本公司間接擁有 85% 權益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GROUP S.A.
新秀麗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Jerome Squire Griffith

香港，2026 年 10 月 2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Kyle Francis Gendreau*，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Claire Marie Bennett*、*Angela Iris Brav*、*Jerome Squire Griffith*、*Glenn Robert Richter*、*Sameer Suneja* 及 *Deborah Maria Thomas*。